四川大学拟录取硕士研究生调档函

 ：

贵单位 同志（同学）报考了我校2017年硕士研究生，初试成绩合格，已通过复试，拟录取为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。请将该同志人事档案于6月5日前寄（送）至我校相关学院（系、所），以便审查，确定录取。

【若系应届本科毕业，人事档案请在毕业时待档案齐全后寄至考生所录取学院（系、所）】。

此致

敬礼

 四川大学商学院

 2017年 5月23日

接收档案单位： **四川大学商学院**

接收档案地址： **成都市望江路29号四川大学商学院412室（李老师）**

邮政编码： **610064**

（温馨提示：请一定按照以上接收档案单位和地址邮寄档案，以确保录取工作顺利进行。若寄非接收单位，将被拒收退档。）